

2008 年杭州市环境状况公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之规定,现发布《2008 年杭州市环境状况公报》。

一、综述

2008 年,面对特大雨雪冰冻灾害、国际金融危机以及经济运行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全市人民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新一轮解放思想大行动为动力,全面落实中央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创业富民、创新强省”总战略,大力实施“六大战略”,破解“七难问题”,经济社会呈现协调发展态势,城乡一体化进程扎实推进,人民群众“生活品质”进一步提升,共建共享与世界名城相媲美的“生活品质之城”迈出新步伐。经初步核算,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4781.16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11.0%,连续 18 年保持两位数增长。

2008 年是我市“811”新三年行动和生态市建设第二阶段的启动之年。一年来,全市紧紧围绕“环境立市”战略,以污染减排为核心,全面推进“生态市”建设与环境污染整治,环境保护的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明显进展,2003-2008 年我市连续六年在浙江生态省建设工作考核中获优秀等次。2008 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表明,全市水、气、声环境总体保持稳定。

二、水环境

根据生态省考核 12 项评价(以下同),全市 56 个市控以上断面符合或优于Ⅲ类水质比例为 57.1%,断面功能达标率为 46.4%,省控地表水功能区达标率为 57.1%。

1、 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

钱塘江干支流 95.4%市控以上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较上年提高 4.5%,功能区达标率为 77.3%,较上年上升 4.6%。钱塘江上游水质较好,下游粪大肠菌群、石油类污染仍然存在。

苕溪流域水体各断面均符合或优于Ⅲ类水质标准,且达到功能区目标要求。

西湖与上年相比,石油类浓度较上年上升明显,特别是少年宫测点,但均符合Ⅳ类标准;湖区各点位总氮、总磷浓度有所下降;高锰酸盐指数基本与上年持平,各测点均符合Ⅱ类标准;溶解氧与上年相比基本稳定,各测点均符合Ⅰ类标准;根据综合营养状态指数法计算,西湖湖区四个点位综合营养状态指数为 51.8,属轻度富营养。

千岛湖湖区氮磷污染有所加重,特别是街口测点总氮符合Ⅴ类标准,总磷符合Ⅲ类标准;三个国控测点透明度较上年均有所下降;各测点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与上年基本持平。根据生态省考核 12 项指标评价,街口测点为Ⅲ类,未满足功能区断面要求。整体上看主要污染指标从入湖口至出湖口逐步下降,透明度逐步上升,主要入湖负荷依然来自新安江安徽上游。湖区综合营养状态指数为 34.1,属中营养水平,较上年略有上升。

运河杭州段水质总体仍然较差，功能区达标率为 20%，超标项目主要有溶解氧、氨氮、总磷，与往年相比，溶解氧、氨氮和高锰酸盐指数有所好转，水质整体呈现出上游断面优于下游断面。

城市内河监测结果表明，52 条内河水质有所改善，V 类及以上的内河数量与上年持平，总体水质仍然较差，52 条内河中仍有 41 条内河水质为劣 V 类，占总数 78.8%，主要超标项目为氨氮、总磷和溶解氧。

根据生态省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统计方式，全市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81.8%，与上年相比基本保持稳定，且符合大于 80%的生态省目标要求，主要超标项目为粪大肠菌群。

2、工业废水和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全市工业废水排放量 7.56 亿吨，工业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8.96 万吨，氨氮排放量 0.29 万吨。

3、措施与行动

积极开展水环境污染整治。一是做好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编制《2008 年杭州市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印发《杭州市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应急预案》，上报杭州市太湖流域水污染防治项目工作。二是做好河道综合整治工作。完成了上塘河及其支流等三条水上旅游线沿线工业企业污染情况的调查；积极参与市河道指挥部有关城区河道水质改善的相关工作。三是在做好主城区背街小巷改造、庭院改善的同时加强截污纳管工作，提高截污量。

河道综保工程。根据王书记“坚持标准、注重品质、抓一条成一条”和蔡市长“坚持连线成网，集中力量打歼灭战”的批示精神，2008 年市区河道综保工程实施计划调整为“建设 55 条，其中完成 40 条，完成河道慢行系统 90 公里。”截止到 09 年 1 月初的统计，2008 年度新开工建设河道共计 69 条（含四港四河），其中主城区 32 条，独立区 37 条。69 条 08 年新开工河道中已有 31 条基本完成，累计长度约 90.12 公里，同时有 16 条（段）07 年结转的河道也在 08 年完成全部工程，累计长度约 24.57 公里。08 年共计完成河道 47 条（段），共计完成河道长度约 114.69 公里。

累计房屋拆迁约 47.8 万方，疏浚清淤约 306.9 万方，新增水域面积约 46.7 万平方米，拆除违建面积约 6.7 万方，改造（含新建）护岸约 153.1 公里，新增绿化面积约 181.5 万平方米，改造绿化约 38.9 万平方米，种植水生植物约 8.4 万平方米，新建慢行系统 95.6 公里，立面整治房屋 375 幢约 25.6 万平方米，沿河埋设截污管 27.9 公里，新建各类桥梁 54 座，整修桥梁 35 座，改建闸门 4 座，拆除闸门 10 座，改造雨水口 227 个，新建船闸 5 座，新建码头 37 个，新建（改建）亲水平台 95 个，新建（改建）河埠头 219 处，新建自行车换乘点 11 个，配建支小路约 8.6 公里，高压电力“上改下”约 12.4 公里，低压电力“上改下”约 27.5 公里，弱电“上改下”约 37.8 公里，增设公厕 43 座，新增果壳箱 801 个，新增路灯（景观灯）4900 余盏，新建（改建）围墙约 14.5 公里，新增座椅 1083 张，设置节点小品和历史

文化点 66 个。

突出重点，分类整治重点区域。一是编制《萧绍区域（萧山片）印染化工行业污染整治规划》，制定南阳化工园区整治方案，开展了萧绍区域（萧山片）印染化工行业污染整治工作，加大了工业污染防治力度，进一步推进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严格控制印染化工企业进管废水的水质水量。二是继续深入开展半山地区环境污染综合整治。截止目前共关停转迁 63 家企业（其中拱墅 41 家、余杭 22 家）。全面展开半山地区截污纳管工作，32 条污水收集系统现已全部开工，6 个生活小区的截污纳管项目现已全部完成，35 家公建单位现已全部完成，新增截污量约 5582 吨/日。开展河道整治工作。截止目前上塘河已完成整治，11 条河道正在施工，4 条河道即将进场。

提高排放标准，抓好重点行业整治。自环境保护部制定颁布了《制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等 13 项标准为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后，我市积极贯彻落实，对列入太湖流域需执行特别排放标准的 42 家企业下达了限期治理任务，积极督促有关企业严格按照限期治理的要求，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快落实人员、资金、设计及施工单位，确保提标工作的按时完成。

做好饮用水源保护工作。在巩固深化 41 个饮用水源达标区创建成果的基础上，2008 年又完成了 5 个饮用水源达标区创建任务。认真落实《饮用水源突发环境污染事故环保应急响应方案》，做好各项饮用水源应急工作，有效处理了 2008 年春节期间钱塘江流域氨氮超标等问题，保障了全市饮用水源安全。

积极推进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为削减污染物排放总量，我市加快建设和完善集中式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完成半山地区和 3 条水上黄金旅游线等重点地区的截污纳管工作，新增截污量 5 万吨/日；推动萧山东大型污水处理厂和富阳八一、春南污水处理厂提升污水处理能力，提高污水排放标准。萧山城市污水处理厂一期于 2008 年 4 月 28 日完成改造，目前已能稳定达标排放。余杭黄湖、崇贤污水处理厂，富阳灵桥，淳安坪山、汾口污水处理厂已完工并投入试运行，富阳新登，临安市昌化、於潜、太湖源，建德城东、莲花、杨村桥污水处理厂主体工程已完工，其他基础设施也正在抓紧建设中。

三、大气环境

2008 年杭州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保持稳定，但中心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与上年相比有所下降，主要污染物为可吸入颗粒物，市区一类区、二类区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均未达到相应功能区标准，全市大部分地区处在重酸雨区。

1、环境空气质量状况

2008 年，杭州市区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一级（优）、二级（良）的天数共 301 天，比上年减少 7 天，占全年总天数的 82.5%。临安市、淳安县、建德市、富阳市的优良天数在 316~351 天，优良百分率 86.3%~96.4%，首要污染物均以可吸入颗粒物为主。以环境质量指数法及质量等级划分法进行评价，杭州市的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上属尚清洁水平；中心城区、桐庐县的环境空气质量等级属轻污染水平；萧山区的环境空气质量属中污染水平。中心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与上年相比有所下降，其余县（市）区中余杭、临安、淳安和建德环境空气质量

比上年有所好转，萧山、桐庐和富阳的环境空气质量有所下降，杭州市空气中最主要的污染物是颗粒物（降尘或PM10）。杭州市区一类区、二类区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均不达标。

2、酸雨

2008年杭州市酸雨污染仍处于严重水平。富阳市、萧山区属轻度酸雨区，淳安县属较重酸雨区，中心城区、余杭区、桐庐县、临安市、建德市属于重酸雨区，重酸雨区面积比上年减少26.8个百分点。

3、工业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全市工业废气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如下：二氧化硫排放量（含省属电厂）为9.2万吨，烟尘排放量3.71万吨，粉尘排放量为2.56万吨。

4、措施与行动

继续推进禁燃区工作。根据主要污染物减排和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及杭州市划定禁止销售使用高污染燃料区域的实施意见的要求，组织制定了2008年“禁燃区”实施计划。提出2008年底前完成第一阶段在绕城公路以内，富阳市、临安市、建德市、桐庐县和淳安县建成区内，全面禁止使用高污染燃料等措施，控制和削减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进一步改善空气质量。目前已完成131家159台（座）锅炉（炉窑）改造，拆除或停用14家24台（座）锅炉（炉窑），搬迁9家23台（座）锅炉（炉窑）。

实施杭千、杭徽高速公路沿线两侧视野内企业的管理和整治。列入整治范围的工业企业共有84家，其中西湖区1家、余杭区43家、临安市16家、桐庐县2家、富阳市20家、建德市1家、淳安县1家，目前均已完成了整治。

推动燃煤锅炉脱硫设施改造。根据我市热电锅炉脱硫改造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市加快燃煤锅炉脱硫工作实施方案》，与各县（市）、区签定热电企业脱硫改造目标责任书，进一步明确整治任务。同时，为推进改造进度、解决企业筹资困难又不能独立承担的现状，由市政府转发《杭州市燃煤热电企业锅炉脱硫改造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对我市热电锅炉专项补助设定了补助比例和补助限额，即按3:4:3的比例标准[市政府承担30%，县（市）、区承担40%，企业自筹30%]进行补助。

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2008年是我市实施《杭州市强制性清洁生产实施办法》的第一年，我市加强了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共同管理和督促重点企业的清洁生产审核，切实做好“两有两超”重点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目前按照省环保厅要求，已完成40家工业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推进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加强日常管理。一是落实机动车环保标志管理措施，对高污染车辆实施限行措施。制定《杭州市区高污染车辆通行管理实施方案》和《杭州市非本市区高污染车辆通行管理实施方案》，对无绿色环保标志的车辆，分二个阶段在市区高架道路及城区主要道路，按时间段禁止通行。二是积极推进新车实行“国III”标准。2008年7月1日起，我市和上海、南京、深圳四城市新车登记上牌全面执行国III排放标准，对达

不到国Ⅲ排放标准的新车环保部门不予检测，公安车辆管理部门不予登记上牌。三是推进简易工况法检测工作。四是加强对机动车的日常管理。2008年，年检机动车27.39万辆，达标27.11万辆，达标率98.93%。严把奥运期间进京车辆的排放检测关，从7月1日起至9月20日共检测车辆109辆，发放进京车辆环保标志74枚。开展机动车道路抽检，共抽检机动车3011辆。公交车尾气排放合格率控制在98.12%。市区发放环保标志41.66万枚；萧山区、余杭区发放16.56万枚。五县（市）发放35796枚；非本市车辆长期环保标志5828枚、临时环保标志86.8万多枚。

四、声环境

2008年市区声环境质量总体与上年基本持平，生活和交通噪声依然是环境噪声的主要来源。

1、区域环境噪声

杭州市中心城区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60.0分贝，为轻度污染；萧山区、余杭区、建德市、富阳市为轻度污染；临安市、桐庐县、淳安县处于较好水平。

2、道路交通噪声

中心城区道路交通噪声为70.6分贝，比上年下降0.7分贝，属于轻度污染，萧山区比上年上升0.1分贝，淳安较上年上升0.2分贝，其余各县市均有所好转。各道路交通噪声超标路段占总路段长的比率分别为中心城区57.3%、萧山区4.9%、余杭区11.3%、建德市17.7%、临安市14.2%、富阳市0.0%、淳安县56.7%、桐庐9.3%。

3、措施与行动

加强对夜间施工审批的管理工作。加强对夜间施工审批的管理工作。对市政府重点工程，在做好服务工作的同时按要求把好审批关并提出相应环保要求。根据群众反映的已经审批的夜间施工噪声问题，督促施工单位进行整改。对夜间施工情况每日一期在绿网和市政府网站上公布，增加夜间施工审批工作的透明度，实行社会监督。

加强对中、高考期间的噪声管理工作和组织夜间施工的检查。为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环境噪声污染行为，开展联合专项执法检查。2008年中高考期间共出动环境监察人员120余人(次)，对敏感区域重点查，在中高考期间联合检查工地320余家(次)，有效地打击和遏制了夜间违法施工行为，给广大考生创造了一个良好的迎考环境。

巩固、深化“绿色工地”创建工作。截至到2008年底共创建“绿色工地”529个。

加强工业噪声治理和管理，巩固深化噪声达标区工作。

实施道路禁鸣，降低道路交通噪声。

五、固体废物

1、工业固体废物

2008 年全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584.84 万吨，综合利用量 556.6 万吨，其中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 0.71 万吨，综合利用率为 95.06%。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 0.28 万吨。

2、生活垃圾

2008 年市区生活垃圾产生量 213.89 万吨，通过填埋、部分焚烧，生活垃圾实现无害化处理率 100%。

3、危险废物

按国家对危险废物管理的有关规定，全年共报批危险废物交换转移计划 1278 家，其中医疗废物报批 316 家，工业危险废物报批 765 家，跨杭州地区转移工业危险废物 197 家。

2008 年全市产生工业危险废物 7.98 万吨，无害化安全处置 2.23 万吨（其中处置往年危险废物 0.02 万吨），企业贮存待处置 0.09 万吨，综合利用 5.68 万吨。

2008 年收集并无害化安全处置医疗废物 1.04 万吨，收集范围涵盖整个杭州地区的各医疗机构。

4、措施与行动

完成杭州市危险废物及医疗废物处置项目建设工作。包括杭州市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场和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在内的杭州危险废物及医疗废物处置项目于 2008 年底建成并投入试运行。

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工作。加强对危险废物处置企业的监督管理，确保企业产生的危险废物能得到有效处理，结合 811 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对区域性危险废物产生、处置行为进行了专项检查。对全市金属零部件酸洗企业、金属产品制造企业、聚合氯化铝等净水剂生产企业和电镀企业的废酸利用活动进行了督查；对全市 25 家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单位的资质和处置能力进行了核查。

开展危险废物专项管理工作。在全市开展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二恶英类 POPS 专项调查工作，共调查二恶英类排放企业 154 家，排放装置数量 226 个，基本摸清了我市持久性有机污染物二恶英类 POPS 的排放情况，填补了我市危险废物管理中该项工作的空白。

六、辐射环境

1、基本情况

截至 2008 年底，全市共有在册辐射工作单位 556 家，放射源 806 枚，其中极高危险源和高危险源共计 225 枚，射线装置 1211 台，已经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的辐射工作单位有 479 家，占 86%。2008 年，完成辐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219 个；受省环保厅委

托，审批颁发《辐射安全许可证》227份，审批辐射项目45个；初步审查《辐射安全许可证》申请材料17份；督促送贮新产生的闲置、废弃放射源72枚；对44家辐射工作单位购买59枚放射源进行了初步审查工作；督促历史遗留的移动通信基站进行环保审批，全年对1837座移动通信基站进行了专家评审。全年共组织开展了3次全市范围的辐射安全检查工作，检查辐射工作单位556家，出动1671人次，发出限期整改通知87份，对2家辐射工作单位进行了查处；应急处置了无主放射性物质事件4起。

2、措施与行动

以辐射安全许可为核心，加强行政监管力度。全市现有辐射工作单位556家，已经申领《辐射安全许可证》的有479家，两年多时间，实现了从0到86%的历史性跨越。全市历史遗留的4674座移动通信基站，2008年有1837座基站通过环评，占39%。

以辐射安全检查为重点，确保无辐射事故。2008年组织开展了3次辐射安全检查工作，共检查单位556家，出动1671人次，发出限期整改通知87份，处罚单位2家。在检查中，紧急收贮了杭州科汇仪器开发联合公司27枚废旧放射源，为平安奥运作出了贡献。

以解决重要信访为关键，维护社会稳定。2008年全年处理了重要辐射信访投诉共计34件。对有群体事件趋势的重要信访，多次组织召开了协调会，与居民面对面进行沟通，效果良好，有效地维护了社会稳定。

以辐射演习为契机，提升辐射应急能力。2007年11月18日，杭州市首次，也是全国首次地级市辐射演习在江干区杭州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圆满完成。演习全面提升了我市突发辐射应急处置能力，为我市2007-2008年快速处理6起无主放射性物质事件打下了基础。

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为重点，保障我市辐射安全。2008年，浙江大学核农所“老钴室”内的废旧放射源收贮准备工作完成。桐庐神仙洞放射性废物虽然尚未彻底解决，但监管得到了加强，无群体性事件发生。

以科技创新为突破，实现辐射监管信息化。2008年创新建立了放射源在线监控系统，系统通过对不同类型的放射源安装电子标签、巡检仪、GPS定位系统等硬件设备，达到督促辐射工作单位定期对放射源进行检查的作用，实现了辐射安全监管信息化。目前全市有40%的放射源安装使用了放射源在线监控系统。

七、生态环境

2008年是杭州生态市建设第二阶段的起始之年，在党的“十七大”精神指引下，我市以弘扬生态文明、建设“覆盖城乡、全民共享”的“生活品质之城”为核心，以生态创建和“1250”工程为抓手，生态建设工作全面深入推进，取得了可喜成绩。

1、耕地 / 土地资源

据国土资源部土地变更调查统计，截止2008年12月31日，杭州市土地总面积25261128亩，其中农用地20730180亩，占82.06%；建设用地3071932亩，占12.16%；未利用地1459016

亩，占 5.78%。

我市 2008 年度补充耕地面积超过经依法批准占用耕地面积，连续十二年实现了耕地占补平衡，确保了耕地总量不减，保障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对用地的需求。

据农业局统计，2008 年全市共使用化肥实物量 628868 吨、使用农药实物量 9132 吨。全年改造中低产田 5.2 万亩，全市耕地质量稳步提高，粮食生产能力明显增强。

2、水利 / 森林资源

据林业水利部门提供的数据，2008 年全市水资源总量为 154.38 亿立方米。总用水量为 56.70 亿立方米，耗水量为 26.14 亿立方米。人均拥有水资源量为 2278.2 立方米。人均年综合用水量为 836.8 立方米；城镇公共用水量人均均为 78.0 立方米。水资源量的空间分布总的趋势是由西部山区向东部平原递减。

根据 2009 年浙江省森林资源监测中心对杭州市森林资源数据更新统计，杭州市森林面积 1622.16 万亩，活立木总蓄积 4158.95 万立方米，有林地蓄积 4031.27 万立方米，全市森林覆盖率 64.25%（按国家标准计算口径）。

3、措施与行动

稳步提高耕地质量

对已建成的标准农田示范区按照“四化”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和深化。并在省级基本农田示范县——桐庐县开展了四个乡镇基本农田示范区建设工作，达到了将省级示范县全县三分之二乡镇建成基本农田示范区的要求。2008 年，市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提高土地开发整理工程质量的通知》和《土地开发整理项目工程质量监管奖惩规定》等文件，通过完善制度和标准、加大资金投入、严格验收、创新工作机制、加强监督指导等多种手段，进一步提升了全市土地开发整理工程质量，新增耕地质量有了明显改进。

2008 年，全市创新农业投入品科学使用技术成效显著。建成“肥药双控”市级示范区 39 处，区、县（市）级 132 个，示范面积 119960.6 亩；实施测土配方施肥 282.76 万亩，发放施肥建议卡 40.5 万份；取得了稳产优质、节本增收的效果。“肥药双控”示范区全年氮磷施用量控制在 310.5 公斤/公顷以内，农药使用总量控制在 4.21 公斤/公顷，单位面积农田降耗节本增效达到 1312 元/公顷。全市化肥使用日趋合理。

全市太湖、钱塘江两大流域农田环境质量监测工作持续进行，52 个监测点监测结果，证实绝大多数地区农田土壤环境总体良好，农业产业带 95% 的农田土壤符合生产要求，个别地区重金属如镉、铅含量偏高现象的研究正在深入。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环境评价成效明显，粮油及特色农产品产地环境评估工作方兴未艾，生态农业园区、新型畜牧小区及循环农业建设稳步推进，农业废弃物利用率显著提高，农田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水土保持

2008 年全市完成 10 条小流域整治，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42.45 平方公里。

市区河道配水和保洁

市区河道配水量达 33 亿立方米。全年共清除河道垃圾 11500 吨。

森林资源保护措施

一是以湿地保护为抓手，切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二是完成《杭州市陆生野生动物资源调查》项目，成立杭州市陆生野生动物救护中心，加大野生动物保护力度。三是通过了《杭州市森林资源监测与公告技术工作方案》，确保杭州启动了全国首个地级市森林资源动态和生态状况年度监测工作，为林业建设提供全面、准确和有效的评价，加大森林资源保护力度。四是执行林地定额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林地管理工作。五是加强林业行政执法，切实维护生态安全。

深入推进“1250”工程

2008 年，启动了新一轮“1250”生态工程 969 个项目。全市共建设完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164 个、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104 个；开展并完成 77 家养殖企业污染物综合利用与处置工程；实施新能源利用的村（企业）新增 48 个；共完成无公害、绿色、有机农林产品生产及基地建设工程 50 个；开展工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工程 36 家；实施清洁生产项目工程 53 个；对 26 座矿山开展生态修复；建设生态墓地 50 个；对 57 条河道开展综合整治及水生生态恢复工程。全市举办生态市建设公益讲座和培训 194 场（次）。

深入开展生态创建工作

2008 年我市各级生态乡镇及生态县（市）创建成果丰硕。淳安县、桐庐县已顺利通过省级生态县验收。临安市在成功创建省级生态市的基础上，2008 年又顺利通过国家环保模范城市验收及国家级生态市技术评估。至此，我市省级生态县（市）数量达到 3 个（全省共 20 个），位居全省第一。2008 年我市 19 个乡镇被命名为全国环境优美乡镇，累计总数已达 33 个（全省共 138 个），位居全省第一，在全国同类城市中也位居第一。31 个乡镇被命名为省级生态乡镇，累计总数已达 78 个（全省共 579 个），省级生态乡镇数量占我市乡镇总数的 57%。50 个乡镇（街道）被命名为市级生态乡镇（街道），累计总数已达 130 个。

八、专栏

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

在全面核查 2007 年主要污染物减排工作的基础上，为确保 2008 年累计减排量达到“十一五”计划减排量的 60%，按照全过程系统控制、同口径比较、强化动态变化、责任分解落实、可达性的原则，将 2008 年的减排任务通过目标责任制的形式落实到各县（市）、区。经省环保厅核定，我市 2008 年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 132255.11 吨，比上年下降 3.8%；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93919 吨（不含省属电厂），比上年下降 18.67%，完成年度减排任务。

深入开展半山地区环境污染综合整治

一是积极开展工业企业的关停转迁工作，共关停转迁 68 家企业（其中拱墅 46 家、余杭 22 家）。二是全面展开半山地区截污纳管工作，32 条污水收集系统现已全部开工，6 个生活小区的截污纳管项目现已全部完成，35 家公建单位现已全部完成，新增截污量约 5582 吨/日。三是开展河道整治工作。上塘河已完成整治，11 条正在施工，4 条即将进场。四是抓好工业企业整治，拱墅区 14 家单位已完成禁燃区改造，杭州三洋建材有限公司等 8 家单位完成扬尘整治任务。余杭区目前 16 家“禁燃区”改造企业已完成 13 家；3 家重点企业的污染治理设施完成并通过验收；3 家清洁生产试点企业已完成清洁生产审核。五是做好农村污染整治。拱墅区 8 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和余杭区 6 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已全面完成。六是半山公园建设成果显现。半山公园一期、二期已完工，并于 2008 年 9 月 25 日开园。

污染源普查工作

2008 年是污染源普查的全面普查阶段。1 月份顺利通过国家普查办前期准备阶段质量核查。及时组织了全方位的普查技术培训和普查试点。按照国家和省普查办统一部署，于 3 月初正式启动全面普查工作。经过两个月时间的集中入户调查、普查表填报，4 月底完成了普查表回收。严格进行普查表五级审核和专家审核，对各个污染点源普查数据进行质量控制。在此基础上，汇总分析全市普查数据。充分依靠环保专业力量和在杭州高校、行业协会专家进行多轮数据分析和修改，主要加强了数据规范性审核，准确应用产排污系数，加强数据横向比对，做好数据处理等工作。我市按照上级普查机构的要求按时顺利完成了第一次数据上报、第二次数据初报和第二次数据终报等工作。

环境法制建设

完成《杭州市污染物排放许可管理条例》的立法工作，该《条例》经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三次会议批准已于 2008 年 6 月 1 日正式实施。认真做好《杭州市环境噪声管理条例（修改）》的立法工作。制定下发了《〈杭州环境噪声管理条例（修改）〉立法工作方案》，明确了指导思想、工作目标、步骤和内容等要求。成立了立法起草小组。《杭州市环境噪声管理条例（修改）》已按要求形成送审文本报送市政府法制办。

环境监督管理

进一步加大了“飞行监测”的工作力度，2008 年杭州市环境监察支队共对 496 家次工业企业进行飞行监测，达标 368 家次，达标率为 74.2%。根据省环保厅通报（浙环办函[2008]366 号），我市 1-9 月省级飞行监测达标率为 90.6%，名列全省第一。

全市共出动环境监察人员 100666 人次，检查工业企业 36954 家次，共处罚环境违法案件 1316 件，处罚金额 6140 万元。

建设项目环境管理

2008 年，杭州市共对 10402 个建设项目实施环保审批，其中报告书项目 271 项、报告表项目 3610 项、登记表项目 6521 个。项目验收 1879 项，其中报告书项目 25 项、报告表项

目 761 项、登记表项目 1093 个。建设项目“三同时”执行率达 100%。对重大敏感项目及环评报告书项目实现了 100%的公众调查，扩大公众参与建设项目的管理程度，扩大公众的环境知情权；对群众意见大，有污染隐患的项目及时提出调整意见。对重大和敏感项目建立集体审议制度，严格审批把关。完成杭州城区水系综合整治与保护开发规划和杭州市拱墅区半山地区控规局部调整 2 个规划环评的备案工作。完成 2001 年~2007 年由国家、省环保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的跟踪检查。

环境信访和提（议）案

2008 年杭州市各级环保部门全年受理市民来电来信投诉 13494 件，来访 250 批 429 人次。根据污染类型分类：气污染占 42.49%，声污染占 32.39%；水污染占 19.85%；固废污染占 0.73%；其它涉及辐射、审批及咨询建议类占 4.54%。全年信访办结率、按时反馈率达 100%，群众满意率达 98%。

2008 年共收到省市“两会”建议、提案共 55 件，省人大、政协建议提案 5 件，其中《关于进一步完善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提案》为重点提案。建议提案工作反馈率达 100%，并尽力做好与代表委员的面商工作，让代表委员感到满意。并全部按要求上网公布。

环境科研

2008 年本着科研为环保管理服务的宗旨，坚持实用性和前瞻性相结合的原则，围绕生态建设和环境污染整治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以大气、水、声环境质量改善及固体废弃物综合治理研究为重点，从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升生活品质为根本，持续动态地开展钱塘江蓝藻水华形成机理、运河水质改善对策、饮用水源达标性分析、“蓝天”工程及生态建设指标体系建设等方面的综合研究。通过公开征集、专家评审、公示等程序，对《杭州地区水库营养现状与富营养化防治对策研究》、《城市河道污染治理及生态修复示范工程技术研究》等 12 个科研课题进行了立项。

2008 年，市环境科学研究院承担的《西湖水环境综合保护工程效益评价及管理对策》获浙江省科学技术三等奖，由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承担的《杭州市颗粒物控制（蓝天工程）和光化学污染预防研究》获得浙江省环境保护科技进步一等奖，《杭州市噪声功能区划调整研究》获得杭州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监测能力建设

截止 2008 年底杭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编制 132 名，在编 126 人，临聘人员 8 人。检测业务用房面积 4550 平方米。全站固定资产总值约 4470 万元，2008 年投入各项资金 1006 万元，其中新添置仪器费用 890 万元。目前杭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已具备对水、气、土壤、底质、固体废弃物、燃料、生物、噪声、振动、电磁辐射和电离辐射进行监测的能力，具备向社会出具监测结果的资质。已通过浙江省计量认证的检测项目为 200 项，其中 2008 年通过实验室认可的新项目有水和废水类 3 项、空气和废气类 2 项、电磁辐射类 6 项。

环保产业和 ISO14000 标准认证

审核浙江商达环保有限公司、浙江海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等 9 个单位申报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完成了杭州环保成套工程有限公司、杭州市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等 6 家单位的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管理的年审工作。开展了对杭州聚光科技、杭州鼎利环保等 3 家连续自动监测运营资质申报单位的咨询和现场服务。

结合强制清洁生产工作，做好 ISO14000 环境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管理工作，引导咨询单位重点对总量超标等三类企业开展认证工作。开展获证单位持续改进情况的跟踪检查，促进企业自觉执行环保法规，规范环保管理，提升清洁生产和污染防治的水平，推进我市节能减排工作向纵深推进。已督促杭州舒美尔氨纶有限公司等 327 家单位完成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复审工作。

排污申报与收费管理

制定并发布了《关于杭州市 2008 年排污申报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了 2008 年度排污申报工作的范围、时段、内容和要求以及申报数据审核上报规范，并将年度申报工作相关要求在各大媒体上公示。组织实施了国控源的专项申报，将重点源申报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作为年度申报工作的重点。全年共计排污申报单位 12057 家，申报质量明显提高。

排污费征收工作重点围绕规范、全面、足额三方面开展工作，收费核定、开单、送达、信息公开程序按《排污费征收使用管理条例》的要求组织实施，全市使用统一软件进行核定、开单、缴费。组织对全市排污费征收工作情况进行了稽查，各区、县（市）对稽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整改。经统计，2008 年度全市排污费开征户数 9986 家，实收额 17112.6 万元，比上年增长 10.5%。

环境信息化建设

根据省市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要求，完成了“杭州市环境自动监测监控系统”建设。全市共建成 365 家重点污染源的在线监测监控系统，正常运行和稳定联网率在 95% 以上。完成放射源在线监控系统一期 258 个点位的安装工作，目前系统运行良好。并根据门户网站运行情况，对杭州市环境保护局门户网站的页面和内容进行了全面改版。

环境宣传与教育

紧紧围绕环保科技周、“六·五”世界环境日等各项环保主题，联合各方力量，策划组织了环保科普周、纪念“六·五”世界环境日、杭州环保文艺宣传月、环保袋评比和赠送、环保志愿服务进社区、高等院校学生环保设计海报评比、环保小卫士夏令营、地铁工地创建绿色工地等 9 项声势大、创意新的环保宣传活动，省、市领导参与其中，社会参与人数近 20 万人，营造了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全年市本级共在报纸、电视台、电台发表环保新闻稿件近 360 篇（条），其中《中国环境报》22 篇，《杭州日报》95 篇。刊发或配合媒体刊发 14 个专版文章，摄制了 6 个专题片，编发《杭州环境》11 期（试刊 1 期），完成市委组织部远程教育课件 1 个。

“绿色工程”创建是生态文明建设的生动实践，是生态市建设的重要载体。我市开展了省级绿色学校的推荐申报工作，启动了市级绿色社区、绿色工地、绿色医院、绿色家庭创建

活动示范点、环境教育基地的创建工作。截止 2008 年底，我市累计创建成国家级绿色学校 7 所、绿色社区 5 个、环保科普基地 1 个、绿色家庭 3 家；省级绿色学校 140 所、绿色社区 91 个、绿色医院 14 家、生态环境教育示范基地 9 个、绿色家庭 127 家；市级绿色学校 200 所、绿色社区 182 个、绿色工地 529 个、绿色医院 63 个、环境教育基地 24 个、绿色家庭 141 家。

国内外环保科技合作

切实加强国内外环保科技合作，借脑借力，充分利用各种渠道和社会资源，加大对我市环保工作的支持和支撑。一是国家重大科技项目之一的水污染控制与治理专项----《苕溪流域农业面源污染控制与示范项目》、《城市景观湖泊-杭州西湖水质改善与水生植被构建技术及工程示范》项目已通过论证并正式立项，研究工作全面启动。二是加大与国内知名高校院所的合作，拓宽合作渠道，深化合作领域，提高研究水平。市中心站进一步加强与南开大学、复旦大学、浙江大学等高校合作,联合开展酸雨、大气灰霾及市区河道配水机制等的研究;市环科院深化与中科院水生物所、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等单位的合作,联合开展钱塘江蓝藻控制、河道修复和高架道路噪声控制等方面的研究。三是加大国际环保交流。接待芬兰环境代表团、日本、韩国和香港等国（境）外公务员交流团，并派公务人员和技术骨干赴国外交流和学习。

各区、县（市）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实绩考核情况

为加强生态市建设的推进和考核力度，2008 年杭州市政府和 14 个区、县（市）、33 个市级部门（单位）签订了《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目标责任状》。市生态办分别在 8 月、11 月、12 月三次开展督查和考核，推动责任书内容的贯彻落实。年底经市考核组考核，并报市委、市政府同意，全市 14 个区、县（市）中，上城区政府、下城区政府，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管委会（政府），西湖区政府、淳安县政府、余杭区政府、桐庐县政府和临安市政府等 8 家获得优秀单位；杭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江干区政府、拱墅区政府、富阳市政府、建德市政府、萧山区政府等 6 家获得良好单位。市委办公厅等 14 家市级部门（单位）获得先进单位；市规划局等 19 家市部门（单位）获得良好单位。全市同时评选出 131 名先进个人。

主城区各区域环境保护

上城区 以打造与“具有国际水准的高品质中心城区”相匹配的高品质环境为目标，深化环保服务意识，以科学发展观推动环保工作的新跨越。健全生态区工作网络和制度，湖滨、清波、小营、南星四个街道成功创建市级生态街道。率先完成全市生态型垃圾房试点建设。开展辖区污染源普查，加大污染企业整治，完成东南化工厂搬迁。加强钱塘江，贴沙河、中河饮用水源的综合保护，依法取缔 7 家小石材加工点。整治餐饮服务行业油烟污染，开展餐饮业油烟净化运行维护及智能监控创新工作。环保审批工作中做到服务至上，开展环评质量评审工作。驻街服务推进食品“三小”行业整治进度，受到业主的好评。

下城区 围绕贯彻落实十七大精神，以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打造生活品质之城为目标，立足下城，大力推进下城生态区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开展形式多样的环保主题宣传活动，使绿色生态文明理念深入人心。继天水、武林、长庆、朝晖四个街道圆满完成生态街道创建任务，文晖、东新、石桥三个街道又成功创建为市级生态街道。加强建设项目审批，严控新

污染源产生。加强监察，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全年共出动环境监察人员现场检查 1100 人次，检查单位 700 余家，查处案件 18 起，处罚金额 41.5 万元。受理信访投诉 434 起，满意率 99.5%，投诉比 2007 年同期下降 5.0%。

江干区 积极推进生态区创建工作，以居民小区和公建单位为重点推进截污纳管，2008 年全区日截污量达到 8 万吨，创成市级生态街道 2 个，省级绿色学校 2 家，市级绿色社区 4 家，绿色家庭省级 2 个，市级 2 个，示范点 2 个，区级绿色医院 1 家，市级绿色工地 14 个；加大减排工作力度，年污水减排量 45 万吨，削减高污染燃料 6159.15 吨；规范环境管理，共审批项目 830 个，否决项目 90 个，环评执行率达到 100%，指导验收 352 家，通过验收 119 家，完成排污申报 1800 家，新发许可证 116 家，出具工商年检联系函 1600 家，足额征收排污费 890 多万元；强化环境执法，全年“飞行监测”企业 94 家次，根据监测结果，达标企业数为 85 家次，达标率为 90.4%，全年查处各类环境违法案件 25 起，共处罚款 53.886 万元，消除浙大核农所闲置放射源的安全隐患，全年无重大污染事故发生；妥善处理各类信访，全年共收到信访 803 件，处理率 100%，无越级上访、群访。

拱墅区 一是积极推进半山地区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完成 14 家单位的“禁燃区”能源结构改造工作和 8 家扬尘整治单位的整治任务。二是深入开展污染整治工作，强化环境执法监督，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建设项目环评执行率达到 100%，“三同时”执行率达到 90% 以上；“飞行监测”合格率保持在 90% 以上；强势推进禁燃区改造工作，完成包括半山地区 19 家单位的“禁燃区”改造任务；大力推进脱硫改造工程，杭州轻华热电有限公司脱硫改造方案通过专家论证；全年处理各类信访投诉 657 件，信访处理率和办结率均为 100%；查处违法案件 24 家，行政罚款 43 万元。三是生态区建设成效显著，完成 10 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完成 5 个生态街道建设规划编制；四是确保区域环境安全，事故应急反应迅速，妥善处理杭昌进口汽车修理厂内化学品仓库爆炸事故和杭州老林田园生鲜食品有限公司液氨泄露事故；强化辐射监管，保障辐射安全，妥善处置了小河路 27 颗放射源；五是创新污染企业搬迁过程中的环境管理，出台《关于加强企业关停搬迁过程中环保管理工作的通知》，做到企业“绿色供地”。

西湖区 认真贯彻落实十七大精神，充分发挥职能，切实履行职责，稳步推进以生态建设和环境污染综合整治为中心的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积极探索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模式，全面开展了运河流域和上泗地区农村小型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工程的调研，实施完成了三墩镇山联村二期、双浦镇双灵村 2 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启动了三墩五幸村、双浦镇灵山村 2 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并因地制宜地实施了以企业带动周边农居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和周家埭水产养殖废水人工湿地法处理等试点工作。三墩镇已通过省级生态乡镇验收，双浦镇对原规划进行了调整，并已通过市级生态乡镇考核验收，为 2009 年全区建成省级生态区迈出坚实一步。

杭州高新（滨江）区 在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共同努力下，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生态文明建设为根本，以生态环保目标责任制为依据，以生态区创建为主线，解放思想，开拓创新，锐意进取，求真务实，各项工作取得喜人成果。生态区的创建工作持续深入，实现了工业园区生态化改造和开发区环境整治两大工作的双达标，ISO14000 国家示范区建设、污染减排和污染源普查等任务优质高效完成，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治理、生态细胞工程和执法监督各项工作全面推进，并顺利通过了 ISO14000 国家示范区省级年审和省级以上开发区（工业园区）环境整治的首批验收，同时市区长生态环保目标责任制取得了考核优秀的佳绩，走

在了全市的前列。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实施“城市国际化、产业高端化、环境品质化”的发展战略，按照生态区建设、污染减排和新“811”行动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三年行动计划”这个主题，坚持城市化和工业化两轮驱动，严格项目环保准入，加强区域环境监管，完善城市生态功能配套，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2008年底，开发区在全省范围内率先完成新“811”环境整治任务，第一批通过省级以上开发区环境综合整治验收，获得省环保厅的高度评价，在全省开发区中树立了标杆。区域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全区河道16个断面的地表水COD平均值由2004年的181.6mg/L降低到目前的43.6mg/L，下降了76%，环境空气优良天数由2004年的290天增加到目前的302天，优良率达到82.5%，优于杭州市平均水平。

西湖风景名胜区 以西湖申遗为目标，按照“综保出精品，管理创亮点，经营增效益，研究出成果”的总体思路，在连续多年实施西湖综合保护工程的基础上，2008年又成功实施了九溪-杨梅岭综合整治、杭州孔庙复建、玉皇山南综合保护、吴山景区综合整治工程三期、三个“西湖十景”纪念标志项目、西湖夜景亮灯优化、“梅坞春早”综合整治、南山“景中村”综合整治等8大项目，并在国庆节期间第七次向世人推出新西湖。2008年累计共引水1.3亿立方米以上，向市区河道配水1.39亿立方米，西湖水质持续改善，水体透明度平均为77.1厘米。2008年城区扩绿628万平方米，建成4000平方米以上的公共绿地15处，城区绿地面积达127.69平方公里，城区绿地率为35.58%，绿化覆盖率38.9%，并积极配合与指导拱墅区实施半山公园改扩建工程，于9月25日顺利举行了开园仪式，有效改善了半山地区的人居环境。完成南山路学士区块、灵隐路14号区块等6个污水收集系统项目及10个生活小区和3个公建单位的截污纳管工作。结合西湖综合保护工程，实施灵隐景区低产茶地改造工程等项目，既保证了龙井茶的品质又有效控制了农业面源污染，实现了经济与环境的和谐共荣。

《2008年杭州市环境状况公报》编写单位

主持单位 杭州市环境保护局

成员单位 杭州市统计局

杭州市建设委员会

杭州市国土资源局

杭州市林业水利局

杭州市农业局

(排名不分先后)